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專員 黃駿逸

電話：03-3322101轉7531

電子信箱：h100260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秘字第11100728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380240200J_1110009910_prin、380240200J_1110009910_ATTACH
(376735100E_1110072863_ATTACH1.pdf、376735100E_111007286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委由財團法人安全衛生技術中心於111年8月31日至9月28日期間，分區辦理「危害性化學品分級管理說明會」研習活動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勞動檢查處111年8月5日桃檢職字第1110009910號 函暨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（下稱職安署）111年8月2日勞職衛2字第1111041568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說明會相關資訊請至職安署官網（<https://www.osha.gov.tw/>）活動訊息瀏覽，如有報名相關問題，請洽財團法人安全衛生技術中心林玫君小姐，聯絡電話：（06）2937770。
- 三、檢附本府及勞動部職安署來函供參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2022/08/08 16:50:08 電子公文 交換章

教務處 111/08/08 17:32



1110005268

有附件